本國及第一上市(櫃)公司(含98.10.30前TDR重訊)

本資料由 (上櫃公司) 久裕 公司提供

序號	1	發言日期	104/03/04	發言時間	17:19:15
發言人	王明廷	發言人職稱	總經理特助	發言人電話	(02)8227-7999
主旨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股東常會事宜				
符合條款	第 17 款	事實發生日	104/03/04		

- 1. 董事會決議日期: 104/03/04
- 2.股東會召開日期:104/06/16
- 3.股東會召開地點: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3樓(新北市政府大樓會議室)。
- 4.召集事由:
- 1.報告事項:
- (1)103年度營業狀況及104年度營業計畫報告。
- (2)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3)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 (4)大陸投資情形報告。
- 2.承認事項:
- (1)本公司103年度決算表冊案。
- (2)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派案。
- 3.討論事項:

說明

- (1)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 (2)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 4. 選舉事項: 選舉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 5. 其他議案: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6. 臨時動議。
- 5. 停止過戶起始日期: 104/04/18
- 6. 停止過戶截止日期: 104/06/16
- 7. 其他應敘明事項:
- (1)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規定,訂定受理有關股東提案權及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 名權之期間:
- A. 受理提案暨提名期間: 自104年04月14日起至104年04月24日止。
- B. 受理處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72號7樓之1(本公司財務部)。
- (2)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法停止過戶登記起迄日期:104年04月18日至104年06月16日。
- (3)本次股東會之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4)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需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時,擬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決定會議處 所。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僞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